

#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办公室

鲁新广办发〔2018〕4号

---

##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农家书屋工作检查 推动提质增效的通知

各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前不久，省审计厅、省财政厅等部门组织相关人员对全省10个市21个县市区2017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进行审计和绩效评估，发现少数农家书屋存在知晓度不高、借阅率低的问题。对此，省局决定，在全省普遍开展一次农家书屋工作检查整改活动，推动农家书屋提质增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充分认识做好农家书屋工作的重要性

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各级农家书屋主管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一系列决策部署，齐心协力、攻坚克难，积极推进农家书屋提质增效，为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巩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和经济文化强省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我省农村分布广、农家书屋数量大、情况千差万别，去年全省集中开展了农家书屋大检查活动，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新时代对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农家书屋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必须持续抓，久久为功，方可善作善成。各级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积极组织好这次农家书屋工作检查整改活动，力求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推进农家书屋提质增效。

## **二、全面深入组织好农家书屋工作检查整改活动**

各市局要立即组织专门力量，负责对县市区农家书屋的检查整改工作，推动农家书屋提质增效。对省审计厅网站上公布的21个县市区92个村79个农家书屋发现的问题，要逐条、逐项、逐村进行整改，逐一建立整改台账，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立即进行整改。同时，要注重研究制定长效措施和办法。对其他未被审计的县市区农家书屋，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对照农家书屋管理制度和标准要求，普遍进行一次自查自纠，市局对农家书屋整改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 **三、建立农家书屋工作长效机制**

(一) 建立农家书屋宣传月制度。每年元月为“农家书屋工作宣传月”。市、县、乡农家书屋工作行政主管部门要督导村委

会和农家书屋管理员，采用农村广播、逐户发放宣传单等方式，介绍书屋功能作用、推荐新书、宣传全年阅读活动安排等，力求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二）注重用活动推动书屋提升效能。持续开展“四点半学校”“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知识改变命运·读书创造未来主题征文”“农家书屋大讲堂”“大学生与农家书屋结对帮扶”等活动。同时，要创新工作方法，拓展工作思路，在全省广泛开展向农民“月荐一本书”“周末儿童经典朗读”“家长孩子同读一本书”和“农民阅读朗读大赛”等活动，与全民阅读紧密结合，推动乡村阅读活动深入广泛开展。

（三）多手段优化农家书屋管理机制。依据国办发〔2015〕74号文件精神，将农家书屋纳入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管理和使用，通过县、乡两级统筹和购买服务方式解决管理人员补贴问题。鼓励全民阅读联盟等公益组织、爱心企业参与农家书屋管理，探索与邮政服务站点协作管理农家书屋。积极推进县域内“图书馆总分馆制”，推动农家书屋与县级图书馆整合和互联互通，实施统一管理、通借通还。同时，建立省、市、县“三级培训”制度，对全省农家书屋管理员进行轮训，提升书屋管理水平。

（四）对接农民需求选配图书。积极推行“农民选书我配书”采配模式，到各地轮流举办国家和鲁版农家书屋推荐书目“图书见面会”，让各地农家书屋管理员和行政主管部门围绕农民需求，自主选书配书。按比例和数量，由市、县组织，每年及时为农家

书屋补充更新出版物，吸引更多群众到书屋读书学习。

（五）强化督导和检查。各市局对农家书屋工作除平时逐级加强督导外，于每年5、6月份，要采取明察暗访、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集中组织一次农家书屋督导检查活动，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问题，并向省局写出专题报告。

#### 四、切实加强对检查整改提质增效工作的组织和领导

各地要不断提高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加强调度督导。省局将适时对各地农家书屋整改情况进行实地抽查。各市局要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对各县市区农家书屋工作整改和提质增效情况进行具体检查和督查。县、乡两级主管部门，对问题较为突出的村（社区）农家书屋要进行现场指导和帮扶，确保取得实效。

各市局农家书屋工作检查整改提质增效综合情况报告和《农家书屋存在问题整改清单》，于10月25日前报省局。

联系人：史广胜 邢 宁

联系电话：0531-85036481

邮箱：sdxgysc@shandong.cn

附件：农家书屋存在问题整改清单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办公室

2018年9月17日

## 附件

### 农家书屋存在问题整改清单

涉及单位	问题具体表述	完成整改情况	整改规范金额(万元)	制定(完善)的制度办法(个数)	未完成整改的原因及进一步采取的措施	整改负责人姓名	整改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枣庄市中区、枣庄台儿庄区、滕州市	92个村的79个农家书屋2016年借阅量低于50人次。调查问卷显示,78%的群众2016年以来未借阅过图书,42%的群众不知道本村有农家书屋。							
烟台福山区、莱阳市、招远市、海阳市								
潍坊高密市、临朐县								
济宁邹城市、泗水县								
泰安新泰市、东平县								
日照东港区								
临沂沂南县、沂水县								
德州禹城市、临邑县								
滨州沾化区、博兴县								
菏泽鄄城县								

单位盖章:

填表联系人:  
联系电话:

- 说明: 1. 本表在报送纸质版的同时报送电子版  
2. 建立的规章制度要报送纸质的文件, 同时报送电子版  
3. 本表将由省局汇总后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 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告

